

发展与改革前沿

论进一步促进我国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

刘迎秋 赵三英 余慧倩

【提要】 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十一五”期间,我国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取得了一系列重大成就,但在非公有制经济理论研究、政策环境以及非公企业融资、家族企业治理等方面仍面临一些矛盾和问题。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必须深化对其本质属性的研究,打破行政垄断和政策掣肘,着力化解小型、微型企业融资难题,实现家族企业现代化并向纵向兼并重组转变。

【关键词】 非公有制经济 问题 对策

〔中图分类号〕 F1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2952 (2010) 03—0005—09

改革开放三十年来,我国非公有制经济^①获得了长足发展。认真总结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十一五”时期我国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所取得的主要成就,深入分析非公有制经济进一步发展面临的矛盾和问题,并据此提出切实可行的对策建议,对于进一步促进我国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十一五”时期我国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主要成就

“十一五”时期我国非公有制经济获得了一系列新的发展,取得了许多重大成就。这些发展和成就的取得,既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理论认识不断深化的必然结果,又是改革开放所取得的一系列重大成就的重要表现形式。

第一,非公有制经济已经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力量。截至2008年底,我国个体工商户户数、注册资本金和产值分别为2917万

户、9006亿元和11800亿元,与“十五”时期的最后一年(2005年)相比,分别增长了18.4%、55%和20.3%(参见表1)。此间,私营企业也呈快速成长态势。截至2008年底,我国私营企业户数、注册资本金和产值分别为657万户、117400亿元和40000亿元,比2005年分别增长38.3%、91.4%和45.8%(参见表2)。同期,我国内资企业(包括个体工商户)总户数和注册资本金总额比2005年分别增长17.04%和53.86%,比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的户数和注册资本金的增长率分别低1.57和11.5个百分点。在户数和注册资本金增速高于内资企业增速的同时,个体、私营企业在内资企业各指标中的比重进一步提升。其中,企业户数和注册资本金占内资企业的比重分别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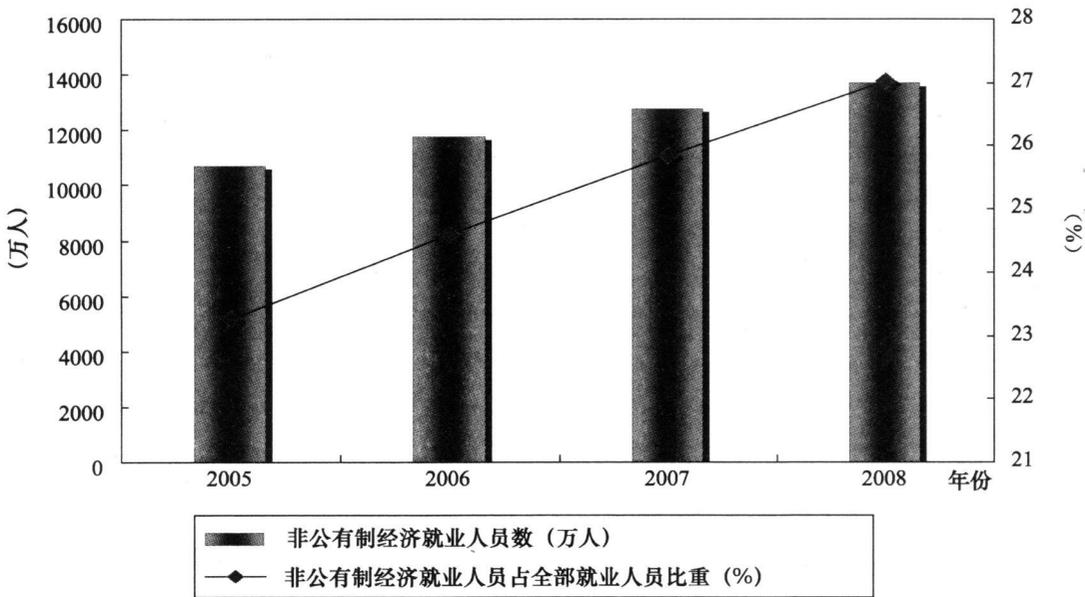
^① 所谓非公有制经济,通常是指包括个体私营在内的非国有和非国有控股、非集体和非集体控股的经济。本文所讨论的非公有制经济特指个体、私营经济。

2005年的89.36%和29.1%上升为2008年的93%和35.6%。^①从经济活动总量角度看,2008年全年个体、私营经济固定资产投资总额达4.3万亿元,是2005年的3.1倍;同年,我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达17.28万亿元,是2005年的1.95倍;个体、私营经济固定资产投资增长明显高于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其投资总额占同期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也从2005年的15.65%上升为2008年的24.75%。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增加值占GDP比重已超过40%,^②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

第二,非公有制经济已经成为吸纳劳动就

业的重要渠道。到2008年底,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从业人员占同期全部就业人员总数(5.1亿人)的27.03%。^③其中,个体工商户从业人员从2005年的4900万人增加到2008年的5776万人,净增876万人,增长了17.9%;私营企业从业人员从2005年的5824万人增加到2008年的7904万人,净增2080万人,增长了35.7%(参见图1)。相对而言,私营工业企业吸纳的劳动就业量占全国工业企业劳动就业量的比重更高,2008年达到了44.3%,占内资工业企业的就业比重更是高达57.2%。^④

图1 2005年~2008年非公有制经济部门就业人数及占全社会就业总量的比重



资料来源:根据历年国家工商总局编《中国工商行政管理年鉴》和国家统计局编《中国统计年鉴(2009)》(光盘版)提供的有关数据计算整理。

① 根据历年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编《中国工商行政管理年鉴》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2008年全国市场主体发展报告》(参见国家工商总局网站 <http://www.saic.gov.cn/zwgk/tjzl/>) 有关数据计算整理。

② 由于无法找到最新统计数据,这里使用的非公有制经济增加值占GDP的40%,是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提供的2006年数据(参见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编《中国私营经济年鉴(2006.6—2008.6)》,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2009年版,第207页)。鉴于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党的十五大以来,非公有制经济一直保持了明显高于其他经济的发展速度,因此,不难估计到2008年非公有制经济增加值占GDP比重一定会明显高于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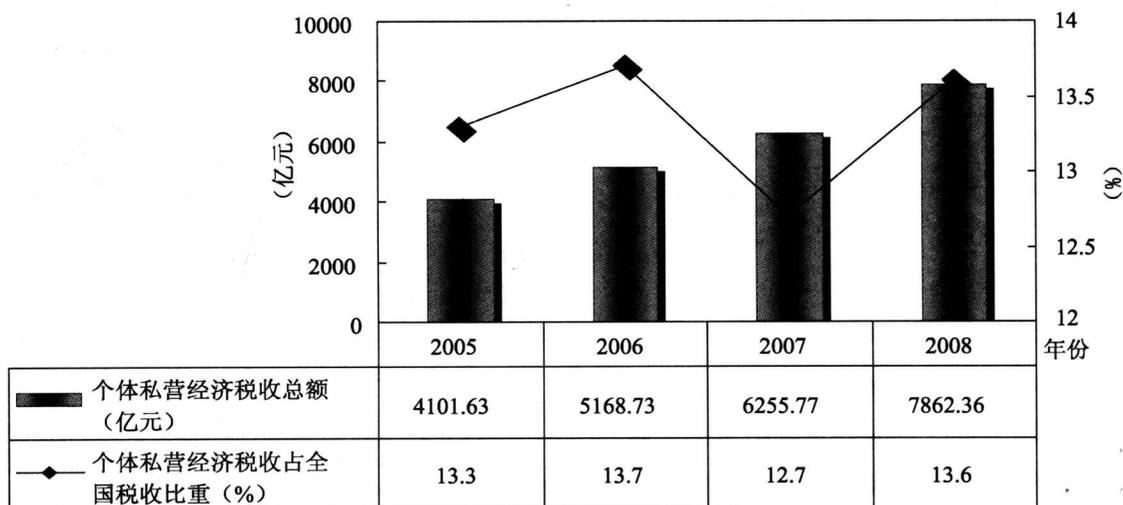
③ 根据历年国家工商总局编《中国工商行政管理年鉴》和国家统计局编《中国统计年鉴(2009)》(光盘版)有关数据计算整理。全部就业人员包括城镇就业人员、乡镇企业(包括私营企业)就业人员和农村个体工商户。

④ 根据国务院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国家统计局《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主要数据公报(第三号)》提供的有关数据计算整理。参见 http://www.stats.gov.cn/tjfx/fxbg/t20091225_402610156.htm。

第三，非公有制经济已经成为我国税收的重要来源。“十一五”时期，非公有制经济税收增幅明显。个体工商户缴纳税收收入从2005年的1386亿元增加到2008年的1988亿元，年均增长14.5%。同期私营企业缴纳税收收入从

2005年的2700亿元增加到2008年的5873亿元，年均增长38.75%。2008年个体私营经济缴税总额占全国税收总额的比重为13.6%，大体保持了自2005年以来缴税比重与GDP同步增长的纪录（参见图2）。

图2 2005年~2008年非公有制经济缴税总额及其占全国税收比重变动趋势



资料来源：根据历年国家税务总局编《中国税务年鉴》（中国税务出版社出版）提供的有关数据计算整理。

第四，非公有制经济已成为我国产权制度改革的重要推动力量。我国产权制度改革包括两大领域，一是国有企业产权制度改革，二是非公有制企业治理结构改进与完善。原则上说，非公有制企业产权是清晰的，但非公有制企业的治理结构未必是现代化的。“十一五”时期，众多非公有制企业开始改进内部治理结构，现代公司制成为非公有制企业的重要组织形式。例如，到2008年底，已建立公司制的私营企业达536.4万户，比2005年增加了62.35%，占同期全国公司制企业总量（641.4万户）的83.6%。^①其中，股份制私营企业已达1.12万户，是2005年股份制私营企业总量的11.7倍，占同期全国股份制企业的比重上升为9%。^②在此基础上，众多私营企业开始进入产权重组与并购市场，通过参股、控股、借壳上市等方式，参与了国有和集体企业的改革与重组，有力地推动和深化了我国产权制度的改革。

第五，非公有制经济还是推动我国技术创新的重要生力军。据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的

调查统计，截至2007年底，我国私营科技企业已有约7.2万家，占同期全国科技企业数量的44.1%。^③根据国家科技部提供的资料，在我国，技术创新的70%、国内发明专利的65%和新产品试制的80%均来自中小企业，而在中小企业中95%以上是非公有制企业。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于2006年对全国43383家企业及其申请的310554件专利进行的调查，私营企业专利申请占全部专利申请的比重高达41%。^④这种情

① 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2008年全国市场主体发展报告》（参见国家工商总局网站 <http://www.saic.gov.cn/zwgk/tjzl/>）和黄孟复主编《中国民营经济发展报告 No. 6 (2008~2009)》（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版，第15页）提供的有关数据计算整理。

② 根据历年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编《中国工商行政管理年鉴》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2008年全国市场主体发展报告》（参见国家工商总局网站 <http://www.saic.gov.cn/zwgk/tjzl/>）提供的有关数据计算整理。

③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编《中国私营经济年鉴（2006.6~2008.6）》，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2009年版，第308页。

④ 转引自黄孟复主编《中国民营经济发展报告 No. 4 (2006~2007)》，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7年版，第26页。

况充分表明,在我国,非公有制企业已是我国技术创新的重要生力军。

总之,“十一五”时期我国非公有制经济获得了长足发展,已经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一个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当前我国非公有制经济发展面临的突出矛盾和问题

虽然“十一五”时期我国非公有制经济仍然获得了较快增长,但与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相比,其增长速度却是下降的。这种情况表明,当前我国非公有制经济发展面临着一系列矛盾和问题。归纳起来,主要是如下六个方面:

第一,非公有制经济本质属性研究仍处于浅层,妨碍着它的更大发展。邓小平南方谈话中明确提出“三个有利于标准”,曾经较好地结束了要不要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争论,成为20世纪90年代以来非公有制经济快速发展的重要理论基础。党的十五大报告明确提出“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为这一时期非公有制经济的快速发展提供了重要政策支撑。但是,随着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及其在我国国民经济中的比重上升,非公有制经济姓“资”姓“社”的问题又被提了出来,人们产生的疑虑也越来越多。例如,非公有制经济占整个国民经济活动总量的比重持续上升,会不会削弱公有制经济的主体地位?非公有制企业获准进入电力、石油、煤炭等垄断行业,会不会影响国家经济安全?非公有制企业拥有巨额私人财产,是否意味着承认“剥削”存在的合理性?如果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经济发展的基本任务完成、生产的社会化程度进一步提高之后,是否要重新对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进行国有化改造?如此等等。一种观点认为,非公有制经济比重过大,不仅会动摇公有制的主体地位,而且还会使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发生质变,因此应制止“国退民进”现象、重返“国进民退”过程。显然,能否正确认识和科学把握我国基本经济制度框架中非公有制经济的本质属性,不仅影响着非公

有制经济本身的发展,而且也影响着整个国民经济的长远发展。特别是在我国经济体制全面转轨的现阶段,这个问题尤其显得突出和尖锐。由于人们对非公有制经济本质属性的担心,众多私营企业主已经开始放弃生产性再投资,或转向投机获利行当,或转向拍卖资产后甘当“食利者阶层”。这就是说,如果上述问题得不到正确解决,不仅会影响“十二五”时期非公有制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而且还会对未来我国国有经济布局调整和国民经济实现持续健康较快发展产生严重的负面影响。深化有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条件下非公有制经济本质属性的研究,将是一个不可避免和必须尽快加以解决的重要理论难题。

第二,行政性垄断和政府政策掣肘现象的广泛存在,仍严重妨碍着非公有制经济的应有发展。“十一五”时期,党中央、国务院制定了一系列有关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方针政策,如2005年国务院颁布了《关于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非公经济36条”),2007年十七大报告进一步明确提出“坚持平等保护物权,形成各种所有制经济平等竞争、相互促进新格局”的政策主张,2009年国务院颁布了《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中小企业29条”),进一步明确了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各项政策。但是,在具体执行过程中,上令难下行,地方政府和企业主管部门争夺资源配置权,不仅妨碍了企业的正常进入和市场的公平竞争,而且加剧了政策间的相互掣肘。例如,“非公经济36条”颁布后不久,铁路、民航和电力等主管部门也相继出台了配套措施,但仔细分析就会发现,这些措施中大都包含着众多的部门利益要求:铁道部门放开准入的初衷是缓解铁路建设投资的压力,而不是改变铁路行业运行和收益分配的规则;民航总局虽然承认民间资本进入的权力,但仍然要对航线和运力实行行政性强制分配,在客观上限制着市场竞争;电力行业的垄断与政策掣肘现象更为严重,非公有制发电企业在发电量扩大、电力上网和电价定价、电产品销售等方面还面临众

多限制。总之，对于非公有制经济来说，市场准入的门槛仍然处于形低实高的状态，“玻璃门”、“弹簧门”现象仍有增无减，非公有制经济仍难得到公平竞争环境下的正常发展。

第三，非公有制中小企业，特别是小型和微型企业融资难问题依然严峻。在我国，98%以上的非公有制企业是中小企业，而中小企业又以小型和微型企业为众。由于中小企业、特别是小型和微型企业规模小、可用于抵押的不动产少、企业资信度低等问题，其贷款要求常常难以得到商业银行的认可。虽然据国家银监会的统计，到2009年6月末，中小企业人民币贷款余额占全部企业贷款余额的比重为54.3%，^①但是仔细拆分后即可发现，在这些贷款中真正贷给小型企业的为数甚少。有资料显示，小型企业得到的银行贷款仅占同期全部企业贷款余额的8.5%。^②至于小型企业中规模更小的微型企业，基本上是得不到银行贷款的。与间接融资相比，在直接融资市场上，小型企业更是沾不上边。虽然我国已经于2009年10月推出了创业板市场，但首批上市的28家企业2009年前三季度的平均营业收入为2.4亿元，平均净利润为4627万元。^③在2004年6月推出的中小企业板市场中，虽然到2009年底已有328家企业上市，但这些已经上市的企业2008年度的平均营业收入高达13.1亿元，平均净利润为9052万元。^④这么大的企业营业收入规模和企业利润规模更是众多小型和微型企业所不能企及的。至于通过发行企业债券融资，同样是与小型、微型企业无缘的。如何更好地解决非公有制企业特别是小型和微型企业融资难的问题，不仅是“十一五”时期非公有制经济发展面临的难题，还将是影响和制约“十二五”时期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的一个关键因素。

第四，相当普遍的家族式治理结构也在一定程度上妨碍着非公有制企业的更大发展。中国社会科学院民营经济研究中心一项调查显示，2007年我国约85%的私营企业是家族制企业。^⑤家族式管理符合非公有制企业初创期聚集人力、财力和规避经营风险的要求，有助于企业降低

运营成本、增强决策力、提高执行力，从而有助于企业发展。但是，随着企业规模的扩大，特别是企业发展壮大并进入成熟期后，企业初创期的家族式管理优势便开始弱化，其内在缺陷则开始显现。家族式治理结构缺乏民主决策机制的支撑，致使决策出现重大失误的几率增加；家族式产权结构排斥外部资本进入，限制了企业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家族式人力资本结构，注重血缘、亲缘与裙带关系，不利于非家族优秀人才进入核心团队，从而也不利于企业人力资本水平和企业管理水平的提升。调查表明，打破家族控制企业产权的制度安排，实行家族企业现代化管理，建立适合于家族企业的现代企业治理结构和机制，是现阶段和未来一个较长时期我国非公有制企业实现更大发展、避免企业规模大但市场竞争力低的必然选择，也是“十二五”时期进一步促进我国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的重要基础。

第五，人力资本投资不足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非公有制企业创新能力和发展能力的提升。根据中国社会科学院民营经济研究中心于2007年开展的一项调查，平均而言，我国非公有制企业人力资本投资普遍偏低，企业培训费支出仅占其销售收入的0.27%。^⑥企业人力资本投资不足，一是因为企业财力不足，妨碍了企业人力资本投资的增加；二是因为企业雇员跳槽现象普遍，企业不愿意为雇员增加技术培训支出；三是因为知识产权保护不力，企业创新收益外溢现象严重。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发展和经济增长过程中物质资本投入边际收益递减趋势的

① 参见葛兆强《政策、体系、机制：破解中小企业融资困境》，《经济要参》2009年第68期。

② 参见何勇“我国小企业贷款仅占贷款总额的8.5%”，人民网2009年8月1日，<http://politics.people.com.cn/GB/1026/9770307.html>。

③ 参见钱杰《增长75%，28颗新星“成绩单”喜人》，《中国证券报》2009年10月30日。

④ 参见吴芳兰《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达300家，累计融资1389亿元》，《中国高新技术产业导报》2009年11月2日。

⑤⑥ 参见刘迎秋、徐志祥主编《中国民营企业竞争力报告2007—2008：人力资本与竞争力指数》，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7年版，第41、99页。

显性化,随着我国人口自然增长率的持续下降和劳动力无限供给格局的逐渐结束,随着我国非公有制企业“走出去”过程的展开和参与国内、国际市场竞争强度的加大,结构性人力资源的短缺必然会成为我国经济实现更大发展的重要制约因素。在这种情况下,加大非公有制企业人力资本投资,并由此进一步提升非公有制企业技术创新和发展能力,就成了进一步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不可避免和必须尽快解决的一个突出问题。

第六,过多重视横向兼并与重组,注重做大、忽视做强,是面向未来非公有制经济实现更大发展所面临的一个更大挑战。总结过去、特别是“十一五”时期以来的经济实践,不难发现,在我国经济生活中存在一种非公有制企业先追求做大、后重视做强的倾向。不仅如此,在这个过程中,多数企业选择了借横向兼并与重组做大、做强的战略或策略。调查和逻辑均表明,横向兼并与重组,虽然有助于企业规避市场竞争风险,达到“东方不亮西方亮”的目的,也有助于企业规模的平面扩张、企业资本的简单拓宽,却无助于企业技术的实质性升级和企业资本的根本性深化。经验表明,通过这种扩张方式也确曾造就出一大批大中型非公有制企业,这些企业也一直希望尽快做强起来,但结果却常常事与愿违或者事倍功半。因为,归根结底,由此产生的大中型企业并非高度专业化的企业,因此必然是缺乏市场竞争潜力的企业,挑战是显而易见的。

三、进一步促进我国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对策建议

不难预见,随着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工作的进一步启动和全面展开,我国经济社会将进入一个体制上进一步深刻转型、结构上进一步深入调整、总量上追赶美国、人均收入水平上向中等发达国家迈进的国民经济大跨越、大发展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进一步巩固、发展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进一步构建多种经济成分平等竞争、共同发展的

政策环境,进一步完善各项政策,对于促进我国非公有制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将具有特别重要的战略意义。

第一,要进一步深化非公有制经济理论、特别是非公有制经济本质属性的研究,重点解决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非公有制经济姓“社”不姓“资”问题。应当说,到目前为止,理论界和实际工作部门以及广大民众对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的观点和政策已经没有争议。但是,对于非公有制经济、特别是私营企业的本质属性(如企业业主是否仍然是资本家),仍然存在不同认识。如果这个问题不解决,公有制经济为主导与多种经济成分平等竞争、共同发展就难免遇到各种预想不到的障碍。因此,必须进一步深化这方面的理论研究。通过深入研究和探讨,分析和阐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非公有制经济已不再具有传统资本主义的性质,非公有制经济主体、特别是私营企业主已经是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私营企业、特别是大型私营企业所积累的财产已经具有很强的社会资本性质或广义社会化属性,私营企业主已经不再是传统意义上的资本家,而是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同发展、共命运的积极推动力量,我国私营经济本质上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只有这样理解,才能在深层理论上解决人们的后顾之忧,才能彻底根除生产和投资行为的短期化现象,才能进一步解放和发展非公有制生产力,才能更好地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和整个国民经济的长期持续健康较快发展。

第二,要进一步深入推进国有经济布局的战略性调整,打破行政垄断,消除政策掣肘,加快国有经济从一般竞争性行业退出的步伐,切实有效发挥国有经济在关系国民经济命脉和国家安全行业和领域的主导作用。要进一步做好党中央、国务院已颁布实施的有关鼓励、支持、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措施配套和贯彻落实工作,通过进一步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系,构建和完善各种所有制经济平等竞争、共同发展的政策环境和市场秩序。要进一步打破进入壁垒,放宽市场

准入，实现投资主体的多元化，形成多种所有制公平参与的良性竞争格局。要把非公有制经济的更大发展与垄断行业改革结合起来，鼓励和支持非公有制企业参与国有企业兼并、改造与重组，尽快使垄断行业和领域形成规模经济与生产经营效率内在统一的有序竞争、健康发展新格局。要进一步减少和避免政府部门过多干预微观经济活动，切实将政府职能转到加强市场监管、服务微观主体生产经营活动上来，尽快实现高度集权型管制政府向服务与调控型政府的转变。

第三，要进一步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围绕建立符合小型、微型企业发展要求的融资机制这个中心，通过鼓励社会资本参与金融机构重组改造和推进民间金融合法化，促进中小金融机构发展，有效化解小型、微型企业融资难题。要尽快建立健全微型企业资信评估标准和评估机制，引导小型、微型企业健全财务制度，提升这类企业的基础融资能力。要通过建立小型、微型企业协会、商会等形式，强化小型、微型企业自律和信息服务，提高这类企业的市场竞争力。要鼓励现有担保体系增设微型企业担保服务业务，由政府开展这类业务的担保公司提供贷款担保风险补贴或减免税优惠。要通过政策引导、财政补贴等手段，鼓励各级商业银行积极开展面向小型、微型企业的贷款业务。要积极探索发展面向小型、微型企业融资要求的社区银行和小额贷款公司。要鼓励贷款制度创新和信贷产品创新。要积极探索小型、微型企业直接融资的体制机制，开发适合于这类企业的直接融资产品。要通过税收优惠、财政补

贴等手段，引导各类信托投资公司、私募投资基金、风险投资基金等非银行金融机构开展面向非公有制小型、微型企业的投融资业务。

第四，要进一步完善促进各类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体制机制，增强其发展的活力和竞争力。要引导家族企业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形成现代企业治理结构。要鼓励但不强制家族企业实行产权结构改造，重点是引导家族企业积极建立有效吸纳社会资本参与企业发展的体制机制。要进一步完善和加强知识产权保护，鼓励非公有制企业建立科学有效的薪酬激励机制，加大人力资本投入，提高企业技术创新和市场开发能力。

第五，要转变企业发展方式，实现非公有制企业从主要依赖横向兼并、重组谋求企业规模扩张向主要依靠纵向兼并、重组实现企业规模扩大和大幅度提升企业竞争力的转变。企业纵向兼并、重组的基础是生产经营的专业化分工与协作。企业纵向兼并、重组的直接结果首先是做强然后才是做大。要制定相关政策，大力度鼓励企业开展纵向兼并与重组，特别是要鼓励大型非公有制企业着力开展面向产业链上下游双向和价值链高端的兼并与重组，要通过这种类型的兼并与重组推动企业产出结构的调整和技术结构的升级，形成企业产业关联度较高、产业链较长、市场竞争力较强的企业发展与扩张路径，实现新时期、新阶段非公有制经济的新发展。当然，在这个过程中，还要特别注意研究和探讨企业规模扩张的适度边界，要避免企业借兼并与重组谋求超级经济垄断，妨碍市场的公平竞争和有序发展，造成新的经济和社会资源浪费。

表 1 1978 年~2008 年我国个体工商户发展情况

年份	户数		从业人员		注册资本金		总产值	
	绝对数 (万户)	增长率 (%)	绝对数 (万人)	增长率 (%)	绝对数 (亿元)	增长率 (%)	绝对数 (亿元)	增长率 (%)
1978	—	—	15	—	—	—	—	—
1988	1453	5.8	2305	6.8	312	32.2	516	68.6
1992	1534	8.3	2468	9.3	601	23.2	926	18.4
1993	1767	15.2	2939	19.1	855	42.3	1387	49.8
1994	2187	23.8	3776	23.5	1318	54.3	1688	18.1

续表

年份	户数		从业人员		注册资本金		总产值	
	绝对数 (万户)	增长率 (%)	绝对数 (万人)	增长率 (%)	绝对数 (亿元)	增长率 (%)	绝对数 (亿元)	增长率 (%)
1995	2528	15.6	4616	22.2	1813	37.5	2791	70.4
1996	2704	7.0	5017	8.7	2165	19.4	3539	26.8
1997	2851	5.4	5442	8.5	2673	18.8	4553	28.7
1998	3120	9.4	6114	12.4	3120	21.2	5960	30.9
1999	3160	1.3	6241	2.1	3439	10.2	7063	18.5
2000	2571.4	-18.6	5070	-18.8	3315	-3.6	7162	1.4
2001	2433	-5.4	4760	-6.1	3436	3.7	7320	2.2
2002	2377.5	-2.3	4743	-0.4	3782	10.1	7968	8.9
2003	2353.2	-1	4299.1	-9.4	4187	10.7	8740.9	-7.4
2004	2350.5	-0.1	4587.1	6.7	5057.9	20.8	8097.7	21.1
2005	2463.9	4.8	4900.5	6.8	5809.5	14.9	9805.5	9.5
2006	2595.6	5.4	5159.7	5.3	6468.8	11.4	10731.6	9.5
2007	2741.5	5.6	5496.2	6.5	7350.8	13.6	11963.6	11.48
2008	2917.3	6.4	5776.4	5.1	9006	22.5	11800	-1.37
“十五”时期 年均增长		-0.8	-	-0.48	-	12.04	-	6.86
“十一五”时期 年均增长		5.8	-	5.63	-	15.83	-	6.54
2008年比 1978年增长		-	-	39409.33	-	-	-	-
2008年比 2005年增长		18.4	-	17.87	-	55.02	-	20.34

资料来源：2007年及以前数据根据历年《中国私营经济年鉴》和《中国工商行政管理年鉴》提供的有关数据计算整理，2008年数据根据国家工商总局网站提供的有关数据计算整理。

表2 1989年~2008年我国私营企业发展情况

年份	户数		从业人员		注册资本金		总产值	
	绝对数 (万户)	增长率 (%)	绝对数 (万人)	增长率 (%)	绝对数 (亿元)	增长率 (%)	绝对数 (亿元)	增长率 (%)
1989	9.1	-	164	-	84.48	-	97.4	-
1990	9.8	8.2	170.2	3.8	95.2	12.7	121.8	25
1991	10.9	10	183.9	8.1	123.2	29.4	146.6	20.4
1992	13.9	28.9	231.9	26.1	221.2	79.6	205.1	39.9
1993	23.8	71.2	372.6	60.7	680.5	207.6	421.7	105.6
1994	43.2	81.5	648.4	74	1447.8	112.8	1154	173.7
1995	65.5	51.6	956	47.4	2621.7	81.1	2995	98.9
1996	81.9	25	1171.1	22.5	3752.4	43.1	3226.6	40.6
1997	96.1	17.3	1349.3	15.2	5140.1	37	3922.5	21.6
1998	120.1	25	1709.1	26.7	7198.1	40	5853.3	49.2

续表

年份	户数		从业人员		注册资本金		总产值	
	绝对数 (万户)	增长率 (%)	绝对数 (万人)	增长率 (%)	绝对数 (亿元)	增长率 (%)	绝对数 (亿元)	增长率 (%)
1999	150.9	25.7	2021.6	18.3	10287.3	42.9	7686	31.3
2000	176.2	16.8	2406.5	19	13307.7	29.4	10739.8	39.7
2001	202.7	15.1	2713.87	12.8	18212.2	36.9	12558.3	16.9
2002	243.5	20.1	3247.5	19.7	24756.2	35.9	15388	22
2003	328.7	23.4	4299.1	32.3	35305	42.6	20083	30.5
2004	402.4	21.5	5017.3	16.7	47936	35.8	22950.4	14.3
2005	472	17.8	5824	16.1	61331	27.9	27434.1	19.5
2006	544.1	15.8	6586.4	13.1	76028	23.5	31855.1	16.1
2007	603.1	10.7	7253.1	10.1	93873	23.5	36737.7	15.3
2008	657.4	9	7904	9	117400	25.1	40000	8.9
“十五”时期 年均增长		19.6	—	19.5	—	35.8	—	20.7
“十一五”时期 年均增长		11.8	—	10.7	—	24	—	13.4
2008年比 1989年增长		7156.1	—	4719.5	—	138867.8	—	40967.8
2008年比 2005年增长		38.3	—	35.7	—	91.4	—	45.8

资料来源：2007年及以前数据根据历年《中国私营经济年鉴》和《中国工商行政管理年鉴》提供的有关数据计算整理，2008年数据根据国家工商总局网站提供的有关数据计算整理。

本文作者：刘迎秋是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院长、研究员、博士生导师；赵三英、余慧倩是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政府政

策与公共管理系博士研究生
责任编辑：王姣娜

Promoting Healthy Development of the Non-public Sectors of the Economy in China

Liu Yingqiu Zhao Sanying Yu Huiqian

Abstract: Since the reform and opening up, especially during the Eleventh Five-Year Plan period, the non-public sectors of the economy in China have scored great achievements. However, we must be well aware that there are still quite a few difficulties and problems. The outstanding ones include the following: theoretical research and policy environment, financing system and family governance structure of the non-public enterprises. The healthy development of the non-public sectors of the economy in China should be fulfilled after deepening exploration of its essence, breaking down the administrative monopoly and policy constraints, solving financial difficulties of small and tiny enterprises, modernizing family-owned enterprises and switching to the vertical merger and combination.

Key words: the non-public sectors of the economy; problems; countermeasure